

# 广东理工职业学院

---

## 关于印发《广东理工职业学院2020年普法学习宣传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单位、部门，南海校区：

经研究，现印发《广东理工职业学院2020年普法学习宣传工作方案》，请遵照执行。

广东理工职业学院

2020年6月21日

---

# 广东理工职业学院2020年普法 学习宣传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根据省委有关部署和《广东省普法办公室印发〈关于在全省广泛开展民法典普法宣传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粤普办〔2020〕11号）、《广东省普法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全省国家工作人员民法典专题学考暨2020年度学法考试的通知》（粤普办〔2020〕10号）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举办第五届全省学生“学宪法 讲宪法”活动的通知》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制订本方案。

## 一、成立普法学习宣传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刘文清

副组长：陈显强

成 员：陈景春、邱培彪、宋 波、陈晓兰、韩 刚、  
李光先、黄贵明、温艳艳、王 磊、王春穗

领导小组职责：制订学校普法学习宣传工作方案；做好普法学习宣传系列活动的组织领导、条件保障、检查落实、管理协调等。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规划与体系建设处，办公室主任由李光先兼任。

办公室职责：负责学校普法学习宣传工作方案的具体实施；负责向领导小组汇报普法学习宣传系列活动进展；负责普

法学习宣传系列活动的总结。

## 二、抓好民法典学习宣传

### （一）党委中心组专题学习民法典

将民法典列入党委中心组学习内容，由宣传部负责，2020年12月前举办民法典专题讲座1场以上。

### （二）各单位、部门组织教职工学习民法典

各单位、部门组织教职工以个人自学为主，原原本本学《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学校“依法治校”专栏的民法典专题学习内容等。

### （三）学生学习民法典

开展民法典进校园活动，由法律与行政学院负责，2021年7月前，为在校大学生上一堂民法典普法课。

## 三、组织民法典学法考试

2020年7月15日-19日，各单位、部门自行组织处级（含）以下人员进行2020年度学法考试，试题由规划与体系建设处统一提供，本单位、部门的考试分数应制表汇总后加盖部门公章及部门负责人签字，于7月22日前报送考试成绩至规划与体系建设处。

## 四、制定民法典学考内容及开展民法典宣讲活动

由法律与行政学院制作民法典学习内容及考试内容，于6月30日前将学习内容上传至学校网站“依法治校”专栏。考试内容于7月15日前公布。

由学生处、团委、法律与行政学院负责开展民法典宣讲活动，制作民法典教育课件，上民法典普法课，组织民法典学习宣传征文（演讲）大赛、“民法典故事会”活动，开展民法典学习网上知识竞答活动。

## **五、开展宪法学习宣传教育活动**

学生工作部统筹各学院（教学部）充分发挥课堂主渠道作用，设计宪法法治课程，组织宪法学习主题班会、主题团会、模拟法庭以及组织学生在教育部全国青少年普法网的“学宪法”学习专栏，学习多种形式的宪法教育资源等形式，引导和促进学生学习法治知识、增强法治意识、弘扬宪法精神、推动宪法实施。

## **六、组织第五届“学宪法讲宪法”演讲比赛**

### **（一）活动介绍**

通过学习、交流、演讲比赛等形式，使学生深入了解宪法、崇尚宪法，弘扬宪法精神，增强法治观念。演讲比赛分为校级比赛、省级比赛和全国总决赛，本校选拔比赛将遴选1名选手参加省级复赛。本次活动鼓励学生广泛参与，在“学宪法讲宪法”的过程中，展示学习成果与个人风采的同时，达到提高法治素养，形成法治意识的目的。

### **（二）活动组织**

由学生工作部负责演讲比赛的通知及具体组织，各学院（教学部）做好宣传，于9月17日前推荐 1~3 人录制演讲视频参加

学校比赛，请各学院安排落实并适当配备指导教师。一名选手录制一张光盘，演讲时长不超过6分钟，视频格式为 mp4，并在光盘上写明选手姓名和所在地区、学校等基本信息，直接将视频文件以文件形式拷贝至光盘，勿刻录光盘。

“普法学习宣传”工作领导小组对参赛学生进行评分，并根据评分结果确定获奖名单，确定推荐参加省级复赛人员。

宣传部利用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对活动进行宣传、报道。

### （三）奖项设置

本届大赛设学生奖项，分为三个等级：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领导小组将向获得一、二、三等奖的学生颁发获奖证书及奖品。

## 七、开展国家宪法日“宪法晨读”活动

结合第七个国家宪法日暨教育系统宪法学习周活动，教育部将于12月上旬组织开展教育系统“宪法晨读”活动。教育部领导领读宪法部分条款，通过网络直播同步参与的全国师生共同诵读。

届时，由学校团委负责设置会场，组织师生及时连线我省设立的分会场，参与国家宪法日“宪法晨读”活动，并在活动结束后报送活动情况至规划与体系建设处。

## 八、征集“我与宪法”微视频

学生工作部根据普法网公布的实施细则，面向广大教师和学生征集“我与宪法”微视频，大力宣传我国现行宪法的基本

内容、主要精神、核心要义和重大意义，宣传新中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取得的重要成就。组织参加者将作品上传普法网。

### **九、活动经费**

学校在“创新强校工程”建设项目专项经费及有关部门“依法治校示范校”“法律事务”等建设专项预算中安排活动经费，用于活动的业务支出。

### **十、其他事项**

“依法治校”是系列工程，每个时间段都有不同的学习内容，学校将依据上级部门关于普法工作的总体安排，开展本年度相关普法活动。